

安康市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

宁陕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宁陕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宁陕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安康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主要职责是：

1、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6、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于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20 年宁陕县人民检察院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盯追赶超越目标，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加强检察队伍建设，为谱写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组织全院干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依法履行检察职能，积极推进平安宁陕、法治宁陕建设。

二是积极为全县实现追赶超越提供良好司法环境。围绕落实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等重点工作，严厉打击非法集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违法金融活动，依法惩治危害扶贫项目实施的犯罪，加大对环境污染犯罪的打击力度，深化破坏生态环境专项立案监督活动，依法履行督促起诉、提起公益诉讼等职能。

三是依法打击刑事犯罪，推进平安宁陕建设。认真履行批捕、起诉职责，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坚决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切实维护国家

政治安全。严厉打击严重暴力、多发性侵财、黑恶势力等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刑事犯罪，依法打击黄赌毒、黑拐骗等犯罪，依法严惩群众关注的、危害群众切身利益的犯罪，强化对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合法权益的司法保护，深化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专项立案监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四是依法监督纠正司法不公问题，提升司法公信力。充分发挥诉讼监督职责，开展常态化社区矫正工作，防止出现被监管人员脱管、漏管、虚管的问题；强化监所检察工作，加大对羁押必要性审查工作的审查力度，依法保护犯罪嫌疑人的人身权益，防止超期羁押，久押不决；积极发挥控申检察职能，加强检察环节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机制建设，依法妥善处理群众诉求。

五是强化监督管理机制建设。强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纪检监察责任，努力打造政治过硬、纪律严明、本领高强的检察队伍。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筑牢忠诚履职思想根基。加强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开展大规模教育培训，提升办理高科技犯罪、金融犯罪、涉众型经济犯罪等复杂案件的能力。加强自身执法监督，在严格落实案件登记、建档、查询、电子卷宗建立、归档等日常工作的基础上，强化案件跟踪管理，保障办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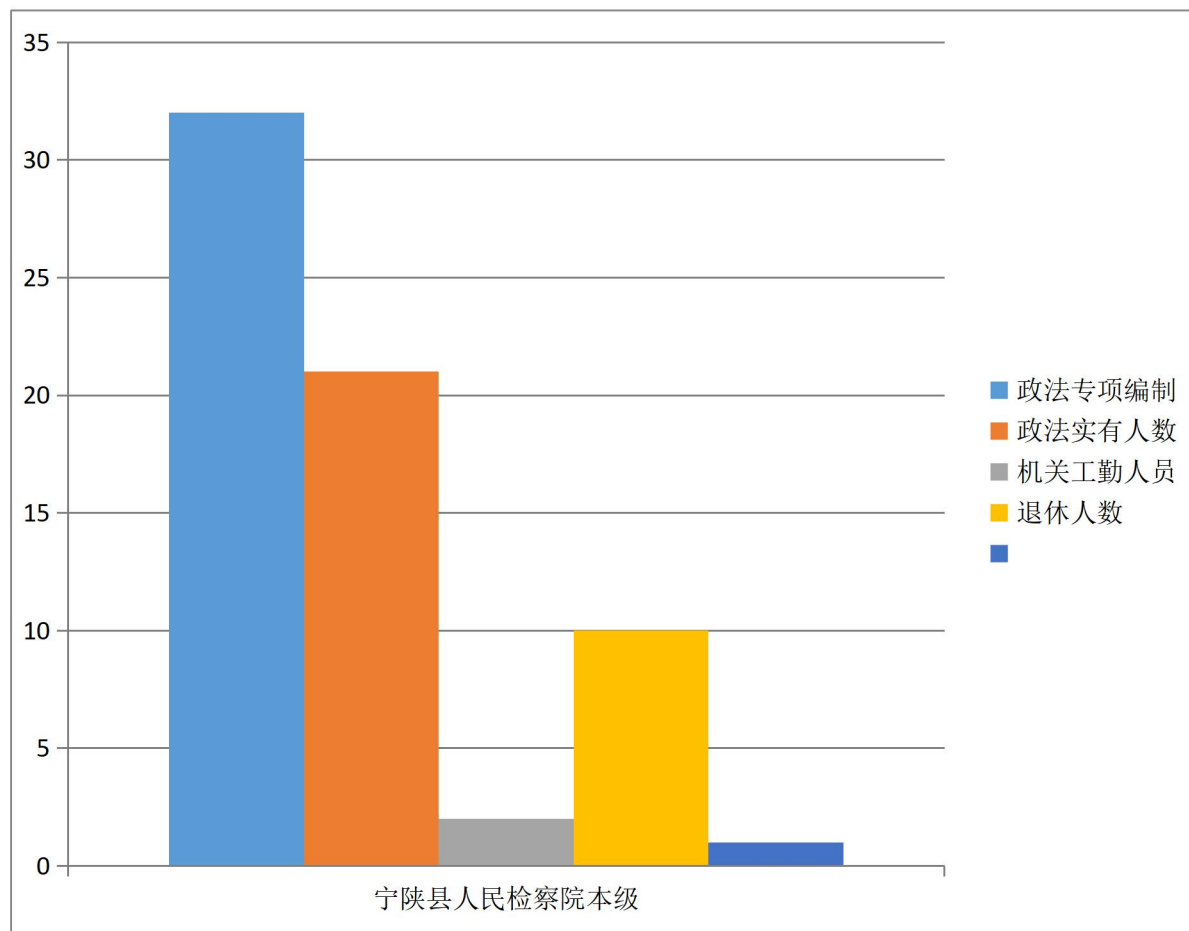
质量。

三、部门预算单位

宁陕县人民检察院(机关)为一级预算单位，无直属二级预算单位。经费管理方式采取财政集中支付，独立核算。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2 人，其中行政编制 31 人、机关工勤编制 1 人。实有人员 23 人，其中行政 21 人、机关工勤 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0 人。（见下图）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宁陕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480.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0.7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93.25 万元，增幅为 24%，增加原因为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宁陕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0.7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93.25 万元，增幅为 24%，增加原因为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 480.7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93.25 万元，增幅为 24%，增加原因为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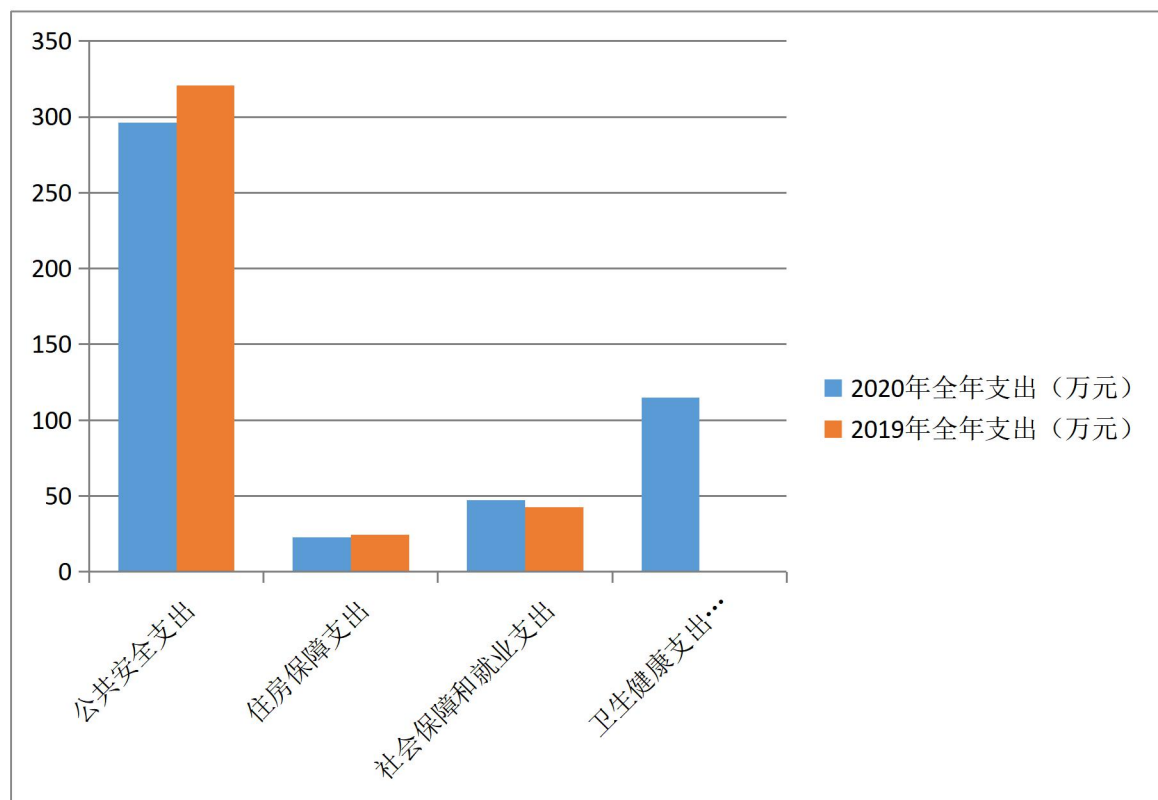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80.7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93.25 万元，增幅为 24%，增加原因为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支出合计 480.7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97.67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92.63 万元，增幅为 30%，增加原因为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支出 83.1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常增加。



(1) 公共安全支出预算 296.01 万元（检察支出 296.01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24.52 万元，减少 7%，减少少原因为正常经费减少。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97.67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92.63 万元，增加为 30%，增加原因为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支出 83.1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常增加. 专项业务经费预算。

(2) 住房保障支出 22.79 万元，全部为人员支出，2019 年住房保障支出 24.46 万元. 比 2019 年减少 1.67 万元，减少为 7%，减少原因为正常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16 万元，全部为人员支出，201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5 万元. 比 2019 年增加少 4.61 万元，增加为 10%，增加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支出 114.82 万元，全部为人员支出，22019 年无卫生健康支出。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工资福利支出 296.46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比 2019 年增加 1.63 万元，增加为 0.5%，增加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1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常增加。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比 2019 年减少 7.99 万元，减少原因是正常减少。

（4）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99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万元。2019 年无预算。增加原因为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预算为 1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 万元，于上年减少 1 万元，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保持零增长。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无车辆购置和大型设备采购。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无政法采购预算,并以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80.79 万元其中专项业务经费 99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3.1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常增加。

2020 年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侦查监督办案费，反映对犯罪嫌疑人审查批捕、决定逮捕和对刑事案件的立案、侦查活动进行监督的支出；

2、执行监督办案费，反映对人民法院和监管机构执行刑罚活动进行监督的支出；

3、控告申诉办案费，反映受理举报、控告、刑事申诉等方面的支出。

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 6 月 4 日

第四部分 报表公开